

证券代码：832401

证券简称：奥宇节能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深圳市奥宇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7 月 3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7 月 1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红宇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且由关联方提供担保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望

海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壹仟贰佰万元的贷款，贷款用途为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经营周转所需流动资金。公司以自有房产提供抵押担保，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红宇先生及其配偶金锋为上述贷款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红宇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且由关联方提供担保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北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壹仟万元的贷款，其中捌佰万元贷款公司以自有房产提供抵押担保；贰佰万元贷款由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红宇先生及其配偶金锋为上述贷款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贷款用途为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经营周转所需流动资金。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红宇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奥宇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奥宇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30 日